

沈惠监字（2010）2号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1 点在公司总部六楼会议室召开,应到监事 5 名,实到监事 5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做出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》。

(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

特此决议。

附: 关于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

(本页无正文)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

附件:

关于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

2010年4月26日上午9点30分,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,见证了董事会审议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程,同时经对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认真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